

Science and Faith

科学与信仰译丛

证据与信仰

——17世纪以来的西方哲学与宗教

查尔斯·塔列弗罗 著
傅永军 铁省林 译

Evidence and Faith

Philosophy and Religion since the Seventeenth Century

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重大项目“宗教
与哲学互动关系研究”

山东人民出版社

证据与信仰

——17世纪以来的哲学与宗教

查尔斯·塔列弗罗 著
傅永军 铁省林 译



山东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证据与信仰：17世纪以来的宗教与哲学 / (美) 塔列弗罗著，傅永军，铁省林译。—济南：山东人民出版社，2011.8

ISBN 978-7-209-04727-2

I. 证… II. ①塔… ②傅… ③铁… III. 宗教哲学—思想史—西方国家 IV. B929.1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9）第038191号

Evidence and Faith:Philosophy and Religion
since the Seventeenth Century

© Charles Taliaferro 2005

This book is in copyright. Subject to statutory exception
and to the provisions of relevant collective licensing agreements,
no reproduction of any part may take place without
the written permission of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First published 2005

Printed in the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山东省版权局著作权合同登记号 图字：15-2006-099

责任编辑：崔萌

封面设计：武斌

证据与信仰

——17世纪以来的宗教与哲学

(美) 塔列弗罗 著 傅永军 铁省林 译

山东出版集团

山东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社址：济南市经九路胜利大街39号 邮编：250001

网址：<http://www.sd-book.com.cn>

发行部：(0531)82098027 82098028

新华书店经销

山东新华印刷厂印装

规 格 16开 (160mm×230mm)

印 张 28.75

字 数 470千字 插页 2

版 次 2011年8月第1版

印 次 2011年8月第1次

ISBN 978-7-209-04727-2

定 价 42.00元

如有质量问题，请与印刷厂调换。(0531)82079112

《科学与信仰译丛》编委会

主 编:傅有德,山东大学犹太教与跨宗教研究中心
王善博,山东大学哲学与社会发展学院

编 委:(以姓氏英文字母或汉语拼音字母为序)

蔡 仲,南京大学哲学系/宗教学系
傅永军,山东大学文史哲研究院
约翰·霍特,乔治敦大学,美国
李章印,山东大学哲学与社会发展学院
刘 杰,山东大学哲学与社会发展学院
刘孝廷,北京师范大学哲学与社会学学院
马来平,山东大学文史哲研究院
南希·墨菲,帕萨迪纳富勒神学院,美国
霍姆斯·罗尔斯顿,卡罗拉多州立大学,美国
迈克尔·鲁斯,佛罗里达州立大学,美国
米凯尔·斯滕马克,乌普萨拉大学,瑞典
苏贤贵,北京大学哲学系/宗教学系
吴国盛,北京大学哲学系/宗教学系
袁 晖,山东人民出版社

English – Chinese Translation Series on Science and Belief

Editor – in – Chief

Youde Fu, Shandong University, China

Shanbo Wang, Shandong University, China

Board of Advisors

Zhong Cai, Nanjing University, China

Yongjun Fu, Shandong University, China

John Haught, Georgetown University, USA

Sheng Jiang, Shandong University, China

Zhangyin Li, Shandong University, China

Jie Liu, Shandong University, China

Xiaoting Liu, Beijing Normal University

Nancey Murphy, Fuller Theological Seminary in Pasadena, USA

Holmes Rolston, Colorado State University, USA

Michael Ruse, Florida State University, USA

Mikael Stenmark, Uppsala University, Sweden

Xiangui Su, Beijing University, China

Guosheng Wu, Beijing University, China

Hui Yuan, Shandong People's Publishing House, China

《科学与信仰译丛》总序

科学与宗教(信仰)是影响人们现实生活的两大因素。它们之间究竟是什么关系？科学的种子何以在基督教一统天下的时代和国度萌发？如何看待宗教在人类迈入科学的现代世界后的地位？

曾几何时，科学与宗教、理性与信仰被视为对立的两极，此消彼长，水火不容。在 20 世纪中叶之前，这种“对立论”占据着不容置疑的主导地位。“对立论”的倡导者代不乏人，其中，19 世纪的约翰·威廉·德雷珀 (John William Draper) 和安德鲁·迪克森·怀特 (Andrew Dickson White) 因其影响广泛的著作而成为代表性人物。在过去的半个多世纪，西方众多科学家、哲学家、神学家和宗教学家，对宗教与科学的问题给予了空前的关注，大小不等、形式不一的研讨会、对话会接连不断，著作、论文层出不穷。“对话论”、“交流互补论”、“整合论”等学说纷纷出台亮相，昔日占据主导地位的“对立论”已经“退避三舍”。诸如此类的学说，伴之以颇具说服力的论证、说明和阐释，在今日西方已经形成较为成熟的理论体系，其学术价值、理论意义和现实意义，可谓大矣。对此，21 世纪初的中国思想文化界乃至科学界，岂可视而不见？

和西方相比，我国学术界对科学与宗教的研究才起步不久，虽有译作，却不成系统；偶有论著，却乏于创新。可以说，要走的路还很长。那么，眼下的路当如何走？思之，时下所应做的还是“学人之长，补己之短”，以移译西方佳作为要务。为此，我们组织翻译、出版了这套《科学与信仰译丛》，力求把西方最优秀的相关作品介绍给国内的广大读者，为推动和改进我国的科学与宗教(信仰)研究尽绵薄之力。

为保证译作的质量，我们特意聘请了美国卡罗拉多州立大学的霍姆斯·罗尔斯顿 (Holmes Rolston III) 教授、佛罗里达州立大学的迈克尔·鲁斯 (Michael Ruse) 教授、乔治敦大学的约翰·霍特 (John Haught) 教授、加州富勒神学院的南希·墨菲 (Nancey Murphy) 教授以及瑞典乌普撒拉大学的米凯尔·斯滕马克 (Mi-

kael Stenmark)教授作为编委会成员。正是在他们的建议下,我们从20世纪后期出版的数十种优秀作品中选定了12部作为本译丛的书目。

本译丛所选书目侧重于以下内容:(1)科学与宗教的方法论研究;(2)科学理论与宗教、神学之间的内在联结;(3)从科学史切入研究科学与宗教的关系;(4)科学家个案研究,即科学家个体理论研究与其宗教信仰之间的关系。

本译丛的出版得到了山东人民出版社的大力支持,国家“985二期”创新基地山东大学犹太教与跨宗教研究中心提供了部分出版资助,在此一并表示诚挚的谢意!

傅有德 王善博

2008年12月3日于山东大学洪家楼校园

致 谢

我感谢保罗·高耶(Paul Guyer)和伽利·海特费尔德(Gary Hatfield)邀请我从事这一课题,感谢台伦斯·摩尔(Terence Moore)的支持和指导。我感谢圣·奥拉夫学院特别是哲学系的一贯支持。我的同事和系主任,里克·法班克斯(Rick Fairbanks),尤其宽宏大度。纽约大学哲学系[特别是托马斯·内格尔(Thomas Nagel)、罗·索伦森(Roy Sorenson)和彼特·恩格(Peter Unger)]、哥伦比亚大学宗教学系,特别是韦恩·普罗夫特(Wayne Proudfoot)和马修·白格(Mattew Bagger);普林斯顿大学宗教学系,特别是杰弗雷·斯都特(Jeffrey Stout);罗马美国研究院;纽约市综合神学院;对以上这些单位和个人在1998~1999年间给予我的友情、资料使用,表示谢意。我感谢帕拉·沙尼莱克(Paula Schanilec)在帮我整理手稿以便出版方面无私的工作。我也感谢雷切尔·托伯(Rachel Traughber)、凯特·孟森(Kate Monson)、亚当·哥德海默(Adam Goldhammer)、杰雷·斯旺森(Jerrae Swanson)、安第·盖兹克(Andrea Gatzke)、埃普里·卡森(April Carlson)、迈克尔·利特尔(Michael Littell)、莎拉·康贝尔(Sarah Campbell)、埃史利·米勒(Ashley Miller)、爱利克·克里索弗森(Erik Chrisopherson)、唐·斯尼金(Dan Sinykin)和阿伯·吉利芬(Amber Griffioen)。我感谢帕米拉·苏·安德森(Pamela Sue Anderson)、凯利·克拉克(Kelly Clark)、布里安·戴维斯(Brian Davies)、伽里·迪克莱(Gary DeKrey)、斯图亚特·高兹(Stewart Goetz)、高弗莱·高汉姆(Geoffrey Gorham)、保罗·格里菲斯(Paul Griffiths)、保罗·古耶(Paul Guyer)、詹姆斯·哈里斯(James Harris)、威廉姆·哈斯克(William Hasker)、迈克尔·默里(Michael Murray)、菲利普·奎因(Phillip Quinn)、保罗·里森纳(Paul Reasoner)、安东尼·鲁德(Anthony Rudd)和柯利斯·斯温(Corliss Swain),他们对于本书的初稿给予了批判性的评论。我也十分得益于剑桥大学出版社的布里安·迈克唐纳德(Brian MacDonald)和斯蒂芬尼·阿恰德(Stephanie Achard)技术上的帮助。

本书献给我爱的人尼柯拉斯·舍斯(Nicholas Shears)、埃莱克斯·马塞尔

(Alex Marcell)和法兰塞斯卡·罗伊(Francesca Lowe)，也献给我永远爱着的吉尔(Jil)。

目 录

《科学与信仰译丛》总序	(1)
致 谢	(1)
导 言	(1)
第一章 17世纪宗教哲学中善的至上性	(9)
柏拉图与英国内战	(9)
柏拉图主义、基督教与某些神圣的论证	(13)
上帝之光	(22)
人性的美德	(25)
上帝在场的美德	(33)
宗教哲学的实践	(36)
三大挑战	(39)
通向现当代哲学之门	(48)
第二章 笛卡尔的宗教哲学	(49)
笛卡尔与瑞典女王	(49)
笛卡尔的过去和现在	(50)
笛卡尔的本性和抱负	(53)
笛卡尔的方法论	(58)
实体自我	(61)
作为认知主体的个体	(64)
有神论论证	(65)
有神论和信任	(69)
二元论论证	(73)
笛卡尔犯了这种错误吗?	(82)
上帝和世界	(83)

康威的连贯(一致)性学说	(87)
宗教哲学的脆弱性	(89)
以牙还牙	(93)
第三章 现(近)代早期宗教哲学中证据规则的优势地位	(97)
洛克的《人类理解论》	(97)
霍布斯的挑战	(100)
洛克的严格和宽容	(106)
英美唯心主义中的上帝的心灵	(114)
早期美国的宗教哲学	(120)
莱布尼茨的唯心主义:善和明证	(123)
斯宾诺莎的反超自然主义	(134)
作为超自然生命指南的或然性	(138)
哲学家和传统:笔墨官司	(140)
第四章 休谟式的宗教哲学	(143)
生与死(1776)	(143)
休谟的世界和自我	(146)
反对设计论的论证	(151)
宇宙论论证	(158)
必然性问题	(159)
对等性反驳	(162)
从部分和整体出发的反驳	(163)
再论设计	(165)
自然领域中的历史和奇迹	(175)
毁灭和自杀	(180)
理想的观察者	(184)
探究的美德	(191)
第五章 康德的宗教哲学	(194)
结谊启蒙运动	(194)
激进的宗教哲学	(197)
康德论三个古典的有神论论证	(201)
理性与二律背反	(209)
道德信仰	(212)
一个神秘的恩典	(216)

世界大同和宗教	(218)
理性与浪漫	(221)
第六章 宗教与哲学的诸神和巨人	(224)
理智、证据和幸福	(224)
宗教哲学中的自然主义	(227)
生物学与神学	(232)
社会学的、政治学的和心理学的自然主义	(236)
黑格尔的唯心主义	(242)
黑格尔之后的唯心主义	(249)
宗教哲学中的实用主义	(256)
第七章 大陆宗教哲学和女权主义宗教哲学	(264)
两条河流	(264)
宗教哲学中的主观性	(266)
谱系学的宗教哲学	(270)
海德格尔、萨特、加缪、波伏娃	(276)
威尔、布伯、莱维纳斯、马塞尔	(283)
伽达默尔、利科、德里达、福柯	(288)
女权主义宗教哲学	(297)
第八章 五种主要思潮	(305)
午餐会与神秘主义的诗	(305)
实证主义和宗教哲学	(307)
背离实证主义	(316)
维特根施坦和宗教哲学	(326)
在宗教哲学复兴的边缘	(334)
认知与传统	(335)
多元主义宗教哲学	(346)
第九章 宗教、证据与合法性	(355)
谁的百科全书？	(355)
学院	(357)
科学与宗教	(358)
回到开端	(361)
恶与宗教哲学：一个案例研究	(371)
宗教哲学与友谊	(382)

宗教哲学的整全性	(384)
附录一 进一步研究的指南	(389)
附录二 当代主要宗教哲学家	(392)
主要参考文献	(396)
索 引	(403)

导 言

我认为,宗教哲学是哲学最吸引人和最深刻的领域之一,这部分地是因为它提出的基本问题是关于我们在宇宙中的地位问题,关于可以超越宇宙的实在的可能性问题。宇宙是被创造出来的还是相反?或者说,自然世界本身应该被看做是神圣的或天赐的吗?在不同的宗教甚至在同一宗教里发现的(明显地)相互冲突的上帝概念之间是什么关系?根据现代科学,佛教的自我概念或基督教的灵魂观是可信的吗?对这些及其他问题的哲学探究要求探索人类思维的本性和界限。

宗教哲学由于其广泛性,也是一种生机勃勃的、十分重要的研究。宗教传统是如此地综合和包罗一切,以至于几乎每一个哲学部门都被吸引来探究它们的连贯性、正当性和价值。我想不到还有什么哲学的区域缺乏宗教意蕴。任何对知识、价值、理性、人性、语言、科学等的哲学解释都会与下面的情况有关:人们如何看待上帝或神圣者,宗教价值与实践,对生育、历史和死亡的宗教态度,宗教经验的多样性,科学与宗教的关系,以及其他重要的事情。至少,另外两个因素说明了宗教哲学的重要性。

因其探索植根于社会和个人实践的问题,所以宗教哲学与实践密切相关;它的主题并不全是抽象理论。鉴于数量巨大的世界人口或者信奉宗教,或者受到宗教影响,宗教哲学在探讨人们的价值和承诺方面有其恰当的作用。^[1]大多数宗教哲学的主旨不是围绕着假设的、高度抽象的思想实验,而是围绕着活生生的传统的形式和内容。因为这种实践的植根性,宗教哲学包含着伟大

[1] 获得关于宗教的可靠的统计资料比较困难,但我注意到《大不列颠百科年鉴,2003》(*Britannica Book of the Year, 2003*)关于某些世界宗教的数字:基督教——超过20亿人(32.9%);伊斯兰教——超过12亿人(19.8%);印度教——超过8亿人(13.3%);佛教——超过3.6亿人(5.9%);犹太教——超过1400万人(0.2%)。该书概述了16个宗教的信众。

的政治和文化意义的问题。这些问题涉及到宗教价值与世俗价值之间的关系,宗教宽容和自由,以及关于医疗、经济、公共艺术、教育、性伦理和环境责任的宗教意蕴和义务。

最后,对于那些对现代观念史感兴趣的人来说,有一个绕不过去的研究宗教哲学的理由:大多数现代哲学明显地探究宗教论题。一个人不认真地看待宗教哲学,就不能从事可信的现代哲学史。

本书按照惯例将“现时代”(modern era)的开端定位于现代科学的诞生时期。^[1]我所建构的现代宗教哲学开始于17世纪中叶的欧洲,那时牛顿走上了历史前台。在争论刚产生的、强有力的经验科学的宗教意义中间,本书的开头不仅提供了17世纪中叶哲学探讨宗教的一个概况,而且还揭示了宗教哲学在混乱的政治和社会变动中的进展情况,这些政治和社会变化有助于塑造接下来的世纪。

在本套丛书“现代哲学的演进”(The Evolution of Modern Philosophy)的第一本中,罗伯托·托莱蒂(Roberto Torretti)解释了现代物理学,指出依据其与过去的连续性,他的论题不同于宗教哲学及其他领域。“虽然现代的艺术、语言、政治、宗教等等的哲学致力于阐释人类生活的表现,尽管这些表现相当古老,甚至比哲学力图阐明得更加久远,但现代物理哲学必须探究现代物理学,一个作为历史本身核心部分的、开始于17世纪的思想事业。”^[2]与托莱蒂的现代物理学不一样,今天的宗教哲学与包括古希腊哲学在内的早期哲学之间有着重要的联系。在规划这本书的开始点时,我力图探究几位哲学家,他们既深深地扎根于早期哲学传统中,又与现代科学密切相关。我的头脑里不断浮现出古罗马守门人——约纳斯(Janus)——开端之神——的形象。他有两副面孔,一副朝向过去,一副朝向未来。我以作为剑桥柏拉图派闻名于世的一群哲学家来开始本书的叙述,剑桥柏拉图派兴盛于17世纪的剑桥大学。

剑桥柏拉图派在观念史上继往开来。他们既理解现代科学的力量(有理由相信这个思潮的成员之一亨利·摩尔影响了牛顿的科学),还忠实地推进了从古代、中世纪到文艺复兴时期的哲学,一直不失其重要性的柏拉图主义哲学和宗教遗产。他们不但创制了包容现代科学的非凡的综合学说,而且还继承

[1] 还有其他的惯例;一些人将“现时代”或“现代”(modernity)定位于18世纪晚期法国大革命时期。另外,还有人把“现代”和“现代主义”用来描述与旧的体系(*via antiqua*)相对的14世纪到16世纪的逻辑体系(*via moderna*)。

[2] 罗伯托·托莱蒂(Roberto Torretti):《物理学的哲学》(剑桥:剑桥大学出版社,1999年版),第xiii页。

了他们认为是最好的希腊和希伯来智慧。与约纳斯一样,剑桥柏拉图派邀请我们采取双面的视角看待过去和未来。我认为他们也值得被详细审视,因为他们的学说在战争和残酷的政治与宗教斗争的时期,倡导非暴力的政治生活和宽容。他们综合古代和现代智慧的目的也许可行,也许不可行,但回过头来看,我们可以很容易地得出结论,他们的宽容观尚未得到充分的发挥,然而我相信他们(在哲学上和政治上)对宗教迫害的批判和对良心自由的尊崇是一个较好的开端。

剑桥柏拉图派也是一个具有远大前景的开始点,因为在他们的著述中,我们不仅可以发现几乎所有规定早期现代宗教哲学学说的论题,而且也可以发现几乎所有持续至今日的宗教哲学的论题。在剑桥柏拉图派探讨的许多题目中,一个主题不仅关系到宗教哲学,而且关系到科学哲学、艺术哲学以及其他哲学的分支领域。一门 X 的哲学,无论这个 X 是宗教、科学、艺术、历史,还是其他什么东西,都可能与其实践完全对立。因此,一位宗教哲学家可能认为宗教在思想上和道德上已经崩溃,正如一些艺术哲学家发现某种当代“艺术”要么一点也算不上艺术,要么在审美上是令人憎恶的。不幸的是,这显然需要 X 哲学必须对 X 了然于心。^[1]一些艺术家、科学家和宗教实践家抱怨说,艺术、科学和宗教哲学曲解了艺术、科学和宗教实践的方式。无论如何,剑桥柏拉图派是宗教哲学家,而且同时投身于宗教实践。他们实践他们正在研究和哲学上反思的事情,并且在这一点上,剑桥柏拉图派和艺术家或科学家探究艺术或科学的哲学一样。他们也因而提出了关于在哲学研究过程中超然和宗教

[1] 遗憾的是,在科学哲学和其他哲学领域中,像下面这样的观察并不少见:“科学哲学家今天倾向于比其前辈更好地了解他们进行哲学探索的科学的细节,而且毫无疑问,这已经致使这个领域产生了重要的改进。”引自约翰·沃拉尔(John Worrall):《哲学与自然科学》,载于《哲学》2,格雷林(A. C. Grayling)编(牛津:牛津大学出版社,1998 年版,第 243 页。)。对那些刚接触部门哲学的人来说,科学、艺术、宗教等领域的哲学家不熟悉规定他们研究主题的那些材料的历史和当代实践,似乎相当奇怪。

承诺的作用的问题。^[1]

我之所以选择这样一个起点的另一个理由是,由剑桥柏拉图派提出的那种宗教哲学现在有所复兴。本书以剑桥柏拉图派开始和结束,为评价这个领域的历史提供了一种方式。(尽管我为这个学派提出了诸多辩护理由,但我想向读者保证,接下来的叙述并不把宗教哲学的历史构造为剑桥柏拉图派的一系列注脚!)

我们还需要强调本书叙述史的其他几个特征。为了避免本书太细不分或松散,我运用证据(evidence)及其相关概念(证明、权利、可保证的理由、有理由相信,等等)作为贯穿全书的参照点。这也是本书之所以以《证据与信仰》[由本书编辑保罗·高耶(Paul Guyer)推荐]而非《现代宗教哲学的演变》为书名的内在原因。我所关注的是以下这些问题:

不同的宗教哲学为其立论的证据是什么?

证据或思想上的合法性的探究如何与道德和宗教价值相关?

什么样的证据或合法化标准可以用于本导言开头引述的主题的宗教观念——例如,不同的神圣者画面?

你或我可以有一种证明了的上帝的“真实经验”或理解吗?

证据是一种规范的或客观的东西,还是一种相对于特殊的宗教传统、共同体和性别的东西?

有证据支持或反对宗教信仰有多大的重要性?

在整个这本书中,我都关注这些或其他类似的问题。宗教哲学所涉及的远非知识理论和宗教信仰与实践的证明和批判。而且,“证据”概念(取其广泛的含义)之所以可作为有用的参照点,是因为通常在现代。另外,讨论证据什么时候或是否对于宗教信仰与实践的合法化具有至关重要的作用,不可避免

[1] 关于宗教哲学家关注宗教实践方式的重要性,见杰米·弗莱拉(M. Jamie Ferreira):《维特根施坦宗教哲学中的规范性和指称》,《信仰与哲学》18:4(2001),第443~464页。在《宗教信仰》(牛津:布莱克威尔,2002年版)中,约翰·卡普图(John Caputo)指责某种宗教哲学“证明几乎完全与任何具有最少的宗教事务经验的人无关,而这需要以不同的方式,按照自己的条件来探究”(第3页)。剑桥柏拉图派既在宗教事务上,又在哲学事务上,拥有大量的经验。关于X——无论是宗教还是艺术——哲学与实践联结的优点,请看阿瑟·丹图(Arthur Danto)评论美学如何从那些真正参与到艺术之中而不只是撰写有关艺术的论文的人那里获得的好处。“在我看来,依据参与到艺术冲突的原生世界中的哲学家写出来的越来越多的论著这一事实,沉闷枯燥被赶出了美学”(《身体/身体问题》,巴克莱;加利福尼亚大学出版社,1999年版,第245页)。和丹图的非枯燥的艺术哲学一样,剑桥柏拉图派给我们提供了一个参与的宗教哲学。关于这种参与的学说的优点,另见巴兹尔·米切尔(Basil Mitchell)的《宗教信仰的正当性》(伦敦:麦克米兰,1973年版),特别是第103页。